* **填寫欄位：(每個欄位皆為必填)**

|  |  |  |
| --- | --- | --- |
| 項目 | 填寫欄位 | 說明 |
| 交流活動名稱 |  |  |
| 交流活動地點 |  | 填寫省、市(若為視訊，請另標註) |
| 校內單位資訊 |  | * 校內單一單位交流
* 校內多單位交流
* 單位名稱 (若有多個單位，請用逗號區隔來填
 |
| 交流方式 |  | * 出訪
* 視訊
* 其他(請填寫說明)
 |
| 交流活動種類(可複選) |  | 1. 學術/文化：營隊活動.冬.夏令營、參觀訪問或研習、姊妹校交流、學生交流、研討會、實習、其他(請填寫說明)
2. 體育運動：體育活動.競賽、其他(請填寫說明)
3. 青年活動(含學生自治組織活動)：青年創業、青年論壇、學生會、其他(請填寫說明)
 |
| 交流活動主辦/承辦單位 |  | 指我方與陸方對接的窗口* 我方主辦單位名稱
* 我方主辦單位電話
* 我方承辦單位名稱
* 我方承辦單位電話
 |
| 交流單位 |  | 陸方交流單位名稱(交流單位二個以上，請用逗號區隔來填寫) |
| 交流活動時間(指活動辦理實際日期) |  | YYYY/MM/DD~ YYYY/MM/DD |
| 出發及返臺時間(指出發及返臺實際日期) |  | YYYY/MM/DD~ YYYY/MM/DD |
| 交流行程安排 |  | * 上傳活動公告、行程表內容等相關資訊
* 檔案格式：PDF
* 檔案大小限制5MB
 |
| 交流(出訪/視訊/其他)人數 |  | 指我方人數* 學生人數
* 教師人數(若無請填0)
* 其他隨團人員(若無請填0)
 |
| 學校帶隊人員連絡資訊 |  | 學校承辦或帶隊人員是否為公務員或兼任公立學校行政職之教育人員□否□是，請依兩岸條例第9條、「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 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簡任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作業要點」等規定向教育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兼行政職之公立學校教師赴陸，如其身分相當簡任第 10 職等以下公務員，應向所屬機關（構）申請，機關首長應向直屬上級機關申請），惟採視訊無涉赴陸，免依前項規定申請。若勾選[是]，請接續填寫* 姓名
* 單位
* 職稱
* 電話
* E-mail
 |
| 檢核事項 |  | * 是，已完成自我檢核表並經主管核可，檢核表自行留存學校請下載自我檢核表填寫並核章。
 |
| 經費來源/金額 |  | * 我方單位(填寫機關名)並填寫金額
* 陸方單位(填寫機關名)、勾選陸方單位者請勾選：落地招待、全免費、其他(請填寫來源及金額數字)
* 自費並填寫金額數字
 |
| 此活動是否校內公告 |  | * 是
* 否

若為[是]請上傳相關資訊 |